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2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葵生先生召集，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发出表决票9张），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收回有效表决票9张），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8〕29号）、《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本次实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授予登记情况以及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现行《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所有相关手续，并且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有权按照公司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修订本）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本）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9年6月17日下午14:00在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蕉坑路16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30日